

证券代码：838410

证券简称：晶珠藏药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免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3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王乐天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1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李方瑞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任命董事王乐天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原因

原公司董事沈文兵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董事。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乐天，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5月就职于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2000年5月至2018年9月先后任职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办事处、债权及市场开发部、资产经营部、业务管理一部、重庆市分公司。2018年9月至今担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联席总裁、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董事沈文兵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公司董事沈文兵先生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沈文兵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的董事就任前，其本人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董事沈文兵先生在任职期间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对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

营活动未产生不利影响。

王乐天先生拥有丰富的资产管理经验，本次任命王乐天先生为公司董事后，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实际发展的需要，对公司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海晶珠藏药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